

三地開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審計委員會執掌：

-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 公司遵循法令及規則
-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二、112 年度共召開 5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2)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
- (3) 委任簽證會計師：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經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永祥會計師及陳國宗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三、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會議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第1屆第13次 112/03/10	1.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案。 4.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案。 5.本公司111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評估。 6.本公司112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7.與關係人簽訂【艾美MOMA 2】案(即高雄市 小港區明義段35地號)專案工程管理契約案。	全體出席委 員照案通過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8.與關係人簽訂【艾美館No.8】案(即臺南市安南區國安段1617地號)專案工程管理契約案。 9.出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第1屆第14次 112/03/31	1.本公司擬購置高雄市三民區河堤段土地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第1屆第15次 112/05/05	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3.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4.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情形。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第1屆第16次 112/08/04	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擬向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4.本公司擬向關係人簽訂合建分售及購入在建工程案。 5.本公司【艾美國際城】案(即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1260地號等三筆土地)以合建委建方式,與關係人「三嘉開發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1260地號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專案工程管理契約書。 6.出售本公司預售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第1屆第17次 112/11/07	1.本公司民國112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訂定113年度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表更正案。 4.人事職務調動案。 5.«資訊安全主管»委任案。 6.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更名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8.修訂«零用金作業辦法»案。 9.訂定«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10.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11.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案。 12.增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管理作業案。 13.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管理作業案。 14.取得臺南市東區平實段32地號之國有土地設定地上使用權案。 15.本公司擬向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四、112 年度共召開 5 次(A)審計委員會，出席狀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古木琴	5	0	100%
委員	洪 穎	5	0	100%
委員	蕭錦鍾	5	0	100%